|  |  |  |  |
| --- | --- | --- | --- |
| **（3、6、9、12月）** | | 表号： | ＦＨＱＪ－０１表 |
|  | | 制定机关： | 科学技术部 |
|  | | 批准机关： | 国家统计局 |
|  | | 批准文号： | 国统制〔2022〕11号 |
| 调查单位详细名称： | ２０ 年 | 有效期至： | ２０２５年１月 |

## （四）科技企业孵化器季度情况调查表

|  |  |  |  |
| --- | --- | --- | --- |
| 指标名称 | 计量单位 | 代码 | 数量 |
| 甲 | 乙 | 丙 | 1 |
| **一、孵化器运营和服务情况** | － | － | － |
| 孵化器总收入 | 千元 | FHJ01 |  |
| 其中：综合服务收入 | 千元 | FHJ01\_1 |  |
| 房租及物业收入 | 千元 | FHJ01\_2 |  |
| 投资收入 | 千元 | FHJ01\_3 |  |
| 其他收入 | 千元 | FHJ01\_4 |  |
| 孵化器获得财政补贴金额 | 千元 | FHJ02 |  |
| 孵化器为在孵企业减免房租金额 | 千元 | FHJ03 |  |
| 享受孵化器税收优惠政策免税总额 | 千元 | FHJ04 |  |
| 开展创新创业活动场次 | 场次 | FHJ05 |  |
| **二、在孵企业情况** | － | － | － |
| 在孵企业数量 | 个 | FHJ06 |  |
| 其中：新增在孵企业数量 | 个 | FHJ06\_1 |  |
| 大学生创业企业数量 | 个 | FHJ06\_2 |  |
| 获得投融资的在孵企业数量 | 个 | FHJ07 |  |
| 在孵企业获得投融资总额 | 千元 | FHJ08 |  |
| 在孵企业从业人员数量 | 人 | FHJ09 |  |
| 其中：吸纳应届大学毕业生数量 | 人 | FHJ09\_1 |  |
| 补充资料：  综合填报单位地址： 邮编：□□□□□□  联系电话： 传真： | | | |

单位负责人： 填表人: 报出日期:２０ 年 月 日

说明：1.填报范围：经科技部认定的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

2.报送日期及方式：请各国家级孵化器务必于报告期末（3月31日、6月30日、9月30日、12月31日）前通过科技部火炬统计调查信息系统填报，同时将负责人签字盖章的扫描件作为附件上传。联系电话：010-88656203/88656167。

3.审核关系：（1）FHJ01=FHJ01\_1+FHJ01\_2+FHJ01\_3+FHJ01\_4

（2）FHJ06≥FHJ06\_1（3）FHJ06≥FHJ06\_2（4）FHJ09≥FHJ09\_1

**指标解释**

孵化器总收入指填报期当年1月1日至报告期末，科技企业孵化器及直属企业自身技工贸收入之和。

综合服务收入指填报期当年1月1日至报告期末，科技企业孵化器通过技术中介咨询和各种服务形式所获得的收入。

物业收入指填报期当年1月1日至报告期末，科技企业孵化器管辖范围内楼宇出租及物业管理的总收入。

投资收入指填报期当年1月1日至报告期末，科技企业孵化器通过自有资金入股、投资等形式所获得的收入。

获得财政补贴金额指填报期当年1月1日至报告期末，科技企业孵化器所获得的各项财政补贴的资金总额。

为在孵企业减免房租的金额指填报期当年1月1日至报告期末，科技企业孵化器为在孵企业减免房屋租金的总额。

享受孵化器税收优惠政策免税总额指填报期当年1月1日起至报告期末，科技企业孵化器按国家财政和税务部门的孵化器税收优惠政策有关规定已免税金的总额。

开展创新创业活动场次指填报期当年1月1日起至报告期末，科技企业孵化器针对在孵企业和本地区创业者开展的与技术创新、产品创新、品牌创新、服务创新、商业模式创新、管理创新、组织创新、市场创新、渠道创新等方面相关的投资路演、宣传推介、创新创业赛事等活动的场次。

在孵企业数量指截至报告期末，科技企业孵化器内在孵企业的总数。

大学生创业企业数量指截至报告期末，在孵企业中大学生创业企业的数量。大学生创业企业是指由大学生独自创办或大学生团队合作创办的科技型小企业，具备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大学生本人应是本企业的专职人员，负责本企业主要的技术研发或经营管理，承担主要职责。其中, 大学生是指高等院校在读或毕业未超过二年的大学生、研究生。

新增在孵企业数量指填报期当年1月1日起至报告期末，新进入科技企业孵化器进行孵化的企业数量。

获得投融资的在孵企业数量指填报期当年1月1日起至报告期末，获得投融资（包括种子基金、天使投资、A轮融资、B轮融资、C轮融资、新三板或上市、银行信贷、担保等）的在孵企业的数量。

在孵企业获得投融资总额指填报期当年1月1日起至报告期末，在孵企业获得各类投融资（包括种子基金、天使投资、A轮融资、B轮融资、C轮融资、新三板或上市、银行信贷、担保等）的总额。

在孵企业从业人员数量指截至报告期末在在孵企业中工作，并取得工资或其他形式劳动报酬的人员数量总和。

吸纳应届大学毕业生指自填报期当年1月1日起至报告期末，在孵企业内聘用的应届大专以上学历的人员总数。